

公司治理主管

本公司經109年11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，指定梁湘宜副總兼任公司治理主管，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。梁湘宜副總具備公開發行公司會計主管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。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、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、協助董事、監察人就任及持續進修、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、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。

109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：

1. 為董事與公司間主要聯絡窗口。
2. 協助董事執行職務，並提供董事於會議上所需之公司資訊，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、交流順暢。
3. 提供董事相關訓練課程資訊，並協助安排董事進修。
4. 協助安排審計委員與會計師及稽核主管之溝通事宜。
5. 擬訂董事會議程並通知董事，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，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，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。
6. 協助辦理股東會事務。

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：

課程內容	受訓時間	進修時數
公司治理評鑑－董事會不得不注意的智財管理要項	110.4.14	3
資訊安全治理的趨勢與挑戰	110.4.28	3